

# 浙 江 药 检

二〇一三年第二期

(总第 184 期)

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七日

---

## 本 期 导 读

### 系统要闻

- 省药检院被评为全国保化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先进单位
- 温州市局领导走访慰问市药检所干部职工

### 经验交流

- 宁波市药品监督抽验工作呈现良好势头

### 药检文化

- 家庭安全用药小常识

## 【系统要闻】

### 省药检院被评为全国保化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先进单位

近日，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管司组织召开了全国保健食品化妆品监督管理工作电视电话会议，会上通报表彰了 2012 年度全国保化监管工作先进单位，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被评为全国保化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先进单位。

近年来，浙江省食品药品检验研究院紧紧围绕国家局、省局保化监管决策部署和中心工作，大力加强保化检验检测人才队伍建设，完善基础设施与设备，持续提升检验检测能力。积极承担国家及省级保化安全风险监测工作，加强检验过程质量控制，积极开展探索研究，不断提高安全风险监测质量。为国家局、省局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撑，切实保障了保化监管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民众保化消费安全。

### 温州市局领导走访慰问市药检所干部职工

2 月 17 日，春节后第二个工作日，温州市局党组书记许益伟、纪检组长张小娥、党组成员卢洪辉一行到市药检所亲切慰问全体干部职工。

许书记一行首先走访每个实验室，亲切慰问一线员工，对他们致以节日的祝福，并鼓励大家齐心协力做出更大贡献。随后，一行人来到了正在改扩建中的新实验室工地，对实验室的布局和进度做了详细了解，督促一定要在保质保量基础上加快工程进度，早日缓解实验用房紧张的局面，为我市食品药品安全监管提供更加强有力的技术支撑。

随后，许书记一行简要听取了市药检所 2012 年度工作汇报及 2013 年的工作设想后，对 2012 年药检所能克服重重困难，整合有限的资源，出色完成各项工作任务给予了充分的肯定，就药检所 2013 年度的工作做了重要指示，并针对一些具体工作提出了建设性意见，要求该所进一

步加大药检文化建设和宣传力度，希望在新的一年里再接再厉进一步加强食品药品监管工作，确保民众饮食用药安全。

(温州市药品检验所)

## 【经验交流】

### 宁波市药品监督抽验工作呈现良好势头

2013年元宵刚过，宁波市已完成药品监督抽样251批，同比增加40%以上；市药检所完成检验233批，同比增加120%；检出不合格药品14批次，阳性检出率为2.1%（除中药材、中药饮片）。

今年，市政府继续将药品监督抽验列入为民办实事项目，计划完成药品监督抽验2500批次。全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系统积极倡导找差距、谋发展、干实事的工作作风，时不我待，加大了节日期间药品市场的监督检查和抽验，全市药品监督抽验工作呈现出良好势头。

(宁波市药品检验所)

## 【药检文化】

### 家庭安全用药小常识

在家庭日常用药过程中，因为缺少用药常识，经常发生滥用药物、联合用药或忽略药品包装上的注意事项而使用不当的情况，引发了许多意外事故。实际上，在用药过程中注意安全，这些事故就可以避免。

日常用药中，要防止滥用药物。要根据病情轻重异同，区分用药对象是小孩、成人或老人，弄清是什么疾病与药物的性能，有针对性

用药。特别是孕妇与哺乳期妇女，更要杜绝滥用药物，否则可能导致畸胎、死胎，直接危害母子健康。

同时，不要忽略药品包装上的注意事项，药品的注意事项包括该药的不良反应、慎用与忌用，因为衡量药品的疗效时，不能只看到药品的优点、作用与用途，还应该看到其毒性，才能保证用药后既有效又安全。

防止药物过敏，凡有过敏体质的人，或曾有药物过敏史的人，服用药物应格外小心，尤其对磺胺类药物、青霉素药物等，更应警惕。对某种药物有明确过敏史者，禁止再次使用。

要尽量少联合用药，家庭用药最好单品种使用，最多两种联用，尽可能不合用品种。另外，家庭药物应有专人保管，最好放在抽屉里上锁，或者放到药箱（盒）里置高处，以免儿童误服、错服、服用过量，发生意外事故。